

夫妻分別財產制契約書

立夫妻財產分別契約書人夫 _____、妻 _____

今經雙方同意，選擇分別財產制，訂立契約如左：

第一條：夫妻財產制契約之訂立、變更、或廢止，應以書面為之。

第二條：夫妻各保有其財產之所有權，各自管理、使用、收益及處分。

第三條：夫妻各自對其債務負清償之責。

夫妻之一方以自己財產清償他方之債務時，雖於婚姻關係存續中，亦得請求償還。

第四條：夫妻財產分別制契約之登記，不影響依其他法律所為財產權登記之效力。

第五條：雙方財產如所附目錄所載。

第六條：本契約經法院登記後，雙方各取得之財產分別屬夫妻各別所有。

訂約人：夫

簽章

身分證號碼

住 所

妻

簽章

身分證號碼

住 所

中 華 民 國

年

月

日